

株洲冶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（一）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 and 公司章程的规定。

（二）公司于 2026 年 9 月 16 日通过电子邮件和传真等方式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和会议材料。

（三）召开董事会会议的时间：2026 年 9 月 18 日。

召开董事会会议的地点：湖南省株洲市天元区衡山东路 12 号株洲冶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。

召开董事会会议的方式：现场结合视频。

（四）本次董事会会议应当出席董事 9 人，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 9 人。

（五）本次董事会会议的主持人：彭曙光先生。

列席人员：公司高级管理人员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（一）关于调整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（二）

4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通过了该议案。

公司关联董事彭曙光先生、谈应飞先生、闫友先生、谭轶中先生、张晔先生对此议案进行了回避表决。

具体内容详见 2026 年 9 月 19 日刊登于《中国证券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《证券

时报》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的《关于调整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公告》（二）（公告编号：2026-036）。

本议案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，全体独立董事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。

本议案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二）关于召开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

9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通过了该议案。

具体内容详见 2026 年 9 月 19 日刊登于《中国证券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的《关于召开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37）。

特此公告。

株洲冶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 年 9 月 19 日